

商标初步审定公告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商标法》第二十八条之规定，下列商标初步审定，予以公告。异议期限自2025年10月21日至2026年01月20日止。

第 85222915 号

申请日期 2025年05月12日

商 标

丹溪官田

申 请 人 漳州圆新投资有限公司

地 址 福建省漳州市高新区西桥街道桥南国道南路24号甲骨文双创基地2栋103室

代理机构 福建蓝晟知识产权服务有限公司

核定使用商品/服务项目

第36类：保险经纪；金融管理；珠宝估价；不动产经纪；担保；募集慈善基金；信托；典当；商品房销售；海关金融经纪服务